

2024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4.0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第六标段：农田输配电工程(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K15082420260814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4.0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第六标段：农田输配电工程(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31.02万元，招标人为乌拉特中旗耕地质量保护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4.0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田输配电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4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4.0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第六标段：农田输配电工程(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2024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4.0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第六标段：农田输配电工程(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2）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建市[2020]94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根据建办市〔2021〕30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则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如资质有效期截止时间早于合同完工日期的投标人提供及时延续资质承诺书，保证在整个施工期间资质有效。），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项目负责人要求：投标人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建造师注册证书、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必须为本公司注册且未担任其它在建项目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4）财务要求：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5）信誉要求：①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②投标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③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年（2023年08月01日-至今）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④投标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⑤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a.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b.投标人在近三年内(2023年08月01日-至今)，因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其他原因，被相关主管部门处以限制投标资格、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资质或营业执照等行政处罚，且仍在限制参与招标采购活动期限内的；仅处以罚款、警告、通报批评等未限制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不适用本条款。（注：提供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6）其他要求：①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应至少配备技术负责人1人，须具备电力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②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至少配备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各1人；③在《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公布全区2023年、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参建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中信用评价等级被

评为D级的，不得参加投标；（注：目前2025年评价结果暂未公布，如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公布，则信用评价等级被评为D级的不得参加投标）④投标人须严格执行《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中规范实施以工代赈促进农民增收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5〕27号）；（注：提供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⑤投标人须严格遵守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加强高标准农田参建企业资质和人员管理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5〕545号）文件）相关要求；（注：提供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⑥为本项目提供过前期勘察设计、咨询服务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注：提供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⑦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所有参与“2024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联丰奋斗村、兴永胜村，德岭山镇兴丰村2.9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2024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4.0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中标单位，不再推荐其为中标候选人，但参与评审。；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8-19 00:00:00到2026-08-25 23:59:00。

获取方式：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9-09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9月9日上午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9-09 09:00:00。

开标地点：乌拉特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拉特中旗耕地质量保护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拉特中旗耕地质量保护中心

地址：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海流图镇

联系人：郭东林

电话：0478-5918002

邮件：480467215@qq.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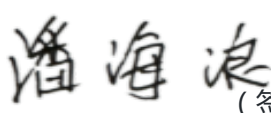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利民西街便民市场二楼205室

联系人：潘海浪

电话：16604789333

邮件：854171734@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2024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4.0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第六标段：农田输配电工程(二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4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4.0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第六标段：农田输配电工程(二次) 已由 巴彦淖尔市农牧局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乌拉特中旗耕地质量保护中心，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2024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4.0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第六标段：农田输配电工程(二次)

2.2 建设地点：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

2.3 招标规模：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4.0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田输配电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4 项目计划投资：131.02万元

2.5 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K15082420 260814010 01001	标段名称	2024 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 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 4.01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施工第六标段：农田输 配电工程(二次)
招标范围	工程-工程施工-电力工程-输变电工程		
合同估算价 (万元)	131.02	工期(日 历天)	45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所有标段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2）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建市[2020]94 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根据建办市〔2021〕30 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则投标人须具备建设

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如资质有效期截止时间早于合同完工日期的投标人提供及时延续资质承诺书，保证在整个施工期间资质有效。），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项目负责人要求：投标人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建造师注册证书、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必须为本公司注册且未担任其它在建项目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4）财务要求：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5）信誉要求：①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②投标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③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年（2023年08月01日-至今）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④投标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⑤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a. 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b.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2023年08月01日-至今），因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其他原因，被相关主管部门处以限制投标资格、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资质或营业执照等行政处罚，且仍在限制参与招标采购活动期限内的；仅处以罚款、警告、通报批评等未限制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不适用本条款。（注：提供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6）其他要求：①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应至少配备技术负责人1人，须具

备电力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 ②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至少配备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各 1 人； ③在《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公布全区 2023 年、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参建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中信用评价等级被评为 D 级的，不得参加投标；（注：目前 2025 年评价结果暂未公布，如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公布，则信用评价等级被评为 D 级的不得参加投标） ④投标人须严格执行《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中规范实施以工代赈促进农民增收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5〕27 号）；（注：提供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⑤投标人须严格遵守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加强高标准农田参建企业资质和人员管理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5〕545 号）文件）相关要求；（注：提供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⑥为本项目提供过前期勘察设计、咨询服务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注：提供承诺书，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⑦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所有参与“2024 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联丰奋斗村、兴永胜村，德岭山镇兴丰村 2.97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 2024 年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乌加河镇石兰计村 4.01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中标单位，不再推荐其为中标候选人，但参与评审。

3.3 其他要求：（1）本项目资格审查采取资格后审形式，即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2）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有关函件（澄清、通知、情况说明等）只通过公告形式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应在报名后及时关注相

应网站上信息，未及时发现者后果自负。（3）坚决杜绝挂靠资质参与项目建设等行为，一经发现要从严处理，列入黑名单。（4）投标人应在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5）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招标人在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中不对公告中资质、条件和能力等要求进行审核，投标人应自行确认是否满足要求，否则出现任何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资格审查结论以评标委员会的审查结果为准。（6）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新点软件公司联系。技术支持：

0512-58188511；CA 锁咨询电话：0478-8926704、18548114093。（7）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报名以及投标文件上传地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 60 分钟。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8-19 00:00 至 2026-08-25 23:59（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

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09-09 09: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水利工程（高标准农田）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 20 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乌拉特中旗耕地质量保护中心

地 址：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海流图镇

联 系 人：郭东林

联系电话：15248888578

招标代理：内蒙古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利民西街建荣公司

联 系 人：潘海浪

联系电话：16604789333

行业监管：巴彦淖尔市农牧局

地 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联 系 人：樊雨

联系电话：15104786489

9.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 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

“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
打开查看。

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点击下载】**

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投标操作须知

2026-08-18